

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

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（2016年11月18日、2016年11月21日、2016年11月22日）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12%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

二、公司关注、核实情况说明

1.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2. 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，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3. 公司及控股股东、控股股东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4. 经查询，股票异常波动期间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。

三、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，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；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；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1. 经自查，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。
2.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：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1月23日